

臺北市私立再興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校內科學展覽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。
- 二、113學年度教務處工作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激發學生對科學研習之興趣與獨立研究之潛力。
- 二、提高學生的科學思考力、創造力，與技術創新能力。
- 三、改進科學教學方法及增進教學效果。
- 四、培養學生對科學之正確觀念及態度。
- 五、增進師生研習科學機會，倡導科學研究風氣。
- 六、普及科學知識，發揚科學精神，促進科學教育之發展。

參、參展條件：

- 一、參賽年級：四~六年級
- 二、展覽科別：(一)物理(二)化學 (三)生物(四)地球科學(五)數學(六)生活與應用科學
- 三、組隊參賽人數：每件作品最多六人合作，可同年級跨班或跨年段組隊參加。
- 四、展覽內容：參展作品之內容以學生所學習教材內容所作之科學研究為主。

肆、科展期程及作品內容：

一、校內參展作品初審：

- (一) 報名(含繳交作品說明書)：12/2 (一) ~1/3 (五) 放學前填好報名表（附件一）連同作品說明書，由任課教師交至教務處，請把握時效，逾時將不予受理。

(二) 校內參展作品內容：

1. 作品說明書一律以A4大小紙張自左而右打字印刷或橫式手寫。
2. 第一頁為作品說明書封面（附件二），每件作品單獨使用一張。作品說明書之封面請務必寫上科別、類別、組別、作品名稱。
3. 作品說明書內容總頁數以 30頁為限。
4. 作品說明書內文參考（附件三）。
5. 作品說明書電腦檔案製作規範（附件四）。
6. 若有實驗作品(圖片方式呈現)，以附件方式連同作品說明書一起交件。

二、校內參展作品複審：

- (一) 各優秀作品經入選複審後，小組成員以口述或投影片展示說明。
- (二) 實物所佔展覽臺之面積以學生課桌椅（高不超過 0.5公尺）為原則。
- (三) 危險物品不得送展，以不影響生態為原則，並不得有虐待動、植物生存之傾向。
- (四) 各優秀作品經入選複審後，小組成員必須在複審時就主題進行說明講解，需製作全開海報1張，每件作品說明講解及答詢時間以5-7分鐘。
- (五) 評審期間，每件作品作者（列名者）應到場說明，並回答評審教師問題。作者於評審會場說明時，對作品製作之參與率、指導教師指導範圍及協助製作情形、參考資料來源與改進及實驗原始紀錄等，均應坦誠詳實補充說明，提供評審老師參考。
- (六) 複審作品如係仿製或抄襲他人研究成果，且經評審教師查核屬實者，即撤銷其參展資格。

伍、校內科學展覽實施時程：(視實際辦理情形滾動式修正)

工作事項	辦理時間	備註
公告本校科展實施計畫	九月底	為求公平起見，逾時者將以棄權論。
校內科展報名並提交作品說明書	12/2-1/3	
初審（書面審查）	1/6-1/8	
公告入選複審名單	1/10 放學前	
複審	1/14	
公告得獎名單	1/17 前	

陸、評審：

一、評審委員：由本校自然老師擔任評審工作。

二、評審標準：

- (一) 作品之符合性（含與教材之相關性）30%
- (二) 方法及材料之適切性 30%
- (三) 學術性或實用價值與創意 25%
- (四) 表達能力及操作技能 15%

柒、獎勵辦法：

一、由評審委員依複賽作品水準，決定各參展組別特優、優等、佳作、研究精神獎、團隊合作獎等獎項，均頒發獎狀公開表揚鼓勵並有資格加入科展社團。作品若未達水準時，上述獎項得以從缺。

二、榮獲特優作品經評審會議通過，得代表本校參加臺北市中小學科學展覽。

捌、本計畫陳請 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臺北私立再興小學 113 學年度校內科展報名表							
隊員 編號	班級	座號	姓名	隊員 編號	班級	座號	姓名
1				4			
2				5			
3				6			
參展題目：							
內容摘要：							

附件二

臺北市再興小學 113 學年度校內科學展覽會
作品說明書封面

科 別：

作品名稱：

關 鍵 詞： 、 、 (最多 3 個)

編號：

製作說明：

1. 說明書封面僅寫科別、作品名稱、關鍵詞。
2. 編號由教務處統一填寫。
3. 封面編排由參展作者自行設計。

附件三

臺北市再興小學 113 學年度校內科學展覽會作品說明書內容規範

作品名稱：

摘要（300 字以內）：

壹、研究動機

貳、研究目的

參、研究設備及器材

肆、研究過程或方法

伍、研究結果

陸、討論

柒、結論

捌、參考資料及其他

書寫說明：

1. 作品說明書一律以 A4 大小紙張由左至右打字印刷，並裝訂成冊。
2. 內容使用標題次序詳見「作品說明書電腦檔案製作規範」。
3. 研究動機內容應包括作品與教材相關性（教學單元）之說明。
4. 研究過程之原始紀錄資料需於複試時送交評審委員查閱。
5. 作品說明書全篇請勿出現作者及指導教師姓名等相關資料，並且照片中不得出現作者或指導教師之臉部，以維評選之公正性。
6. 參考資料請依作者姓氏排序：中、日文依筆劃多寡排列；西文依字母順序排列；若中、日、西文並列時，則先中、日文後西文。寫法如下，若為：
 - A · 期刊論文，可依下列次序書寫：
作者 出版年 論文篇名 期刊名稱 卷期 頁數。
 - B · 圖書單行本時，可依下列次序書寫：
作者 書名 版次 出版地 出版社 頁數 出版年。

附件四

作品說明書電腦檔案製作規範

壹、封面：

- 一、版面設定：上、下、左、右各 2cm
二、封面字型：16 級

貳、內頁：

- 一、版面設定：上、下、左、右各 2cm
 - 二、字型：新細明體
 - 三、主題字級：16 級粗體、置中
 - 四、內文字級：12 級
 - 五、項目符號順序：

例：

壹、XXXXXXX

一、XXXXXXX

(一) XXXXXXX

1. XXXXXX

(1) XXXXXX

貳、00000000

一、0000000

(一) XXXXXXX

1. 000000

(1) 0000000

參、對齊點：使用定位點對齊或表格對齊

一、定位點

AAAAAAA BBBBBBB

CCCCCCCC DDDDDDD

二、表格

AAAAAA	BBBBBB
CCCCCC	DDDDDD